

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通过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，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洁冰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审核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公司<2021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2】44 号）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（上证公字【2013】13 号）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(含本数)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、安全性高、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，不会影响主营业务运营正常开展及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。充分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能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成本，使股东收益最大化。公司本次拟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相关审议、决策程序均按照相关规定的流程进

行，决策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5 日